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共9人，由6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文永均先生、王晓莉女士、文发胜先生、余啸海先生、伍利先生、宋亚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唐国琼女士、刘家琴女士、刘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唐国琼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唐国琼女士、刘家琴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刘霞女士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由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举行。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将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共3人，由1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和2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监

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曾德志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

附件简历: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文永均先生: 1965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7 年 4 月, 任海南中和药物研究所所长; 1997 年 4 月至 2003 年 4 月, 任成都地奥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研究所合成一室主任; 2003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 任圣诺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文永均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直接持有公司 17.4 万股股份, 通过成都赛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诺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500 万股股份、通过成都圣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圣诺管理”)间接持有公司 63.53 万股股份, 合计持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9.76%。文永均先生持有赛诺投资 50.00% 的股份, 为其控股股东; 同时系圣诺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文永均先生与马兰文女士为夫妻关系, 为一致行动人; 文永均先生与文发胜先生为叔侄关系; 除此之外, 文永均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文永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 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王晓莉女士: 1970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学历。1998 年 7 月至 2003 年 2 月, 任成都地奥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研究所主研人员; 2003 年 3 月至今, 历任圣诺有限监事、董事、副总经理, 凯捷多肽副总经理、总经理, 圣诺进出口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 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王晓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263,250 股股份,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58%, 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晓莉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 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文发胜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9月至2003年12月，任成都地奥制药集团质检部质检员；2004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圣诺制药行政部经理；2019年12月至2021年10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文发胜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圣诺管理间接持有公司1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13%。文永均先生与文发胜先生为叔侄关系，除此之外，文发胜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文发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余啸海先生：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0年5月至2012年3月，任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会计，董事会秘书室证券事务助理；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任成都泓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2015年4月至2022年1月历任公司证券部经理、投资者关系总监、证券事务代表。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余啸海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通过圣诺管理间接持有公司1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1%，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余啸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伍利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至2014年10月在四川龙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14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部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伍利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通过圣诺管理间接持有公司 5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06%，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伍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宋亚飞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万联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裁；2016 年 4 月至今任苏州朗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2 月至今任熔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合伙人；2018 年 4 月至今任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雅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4 月至今任博睿康科技（常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贵州医智影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杭州智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广州汉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宋亚飞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宋亚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唐国琼女士：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1988 年 7 月至今，历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08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 3 月至

2018年7月，任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3月至2018年11月，任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2月至2019年8月，任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4月至2021年5月，任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月至2018年5月，任西藏新博美商业管理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2019年6月，任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北京德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7月至2020年6月，任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教授、会计学院会计系主任，中国会计学会会员，四川省科技厅科技项目财务评审专家。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唐国琼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唐国琼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刘家琴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兰州大学分析化学专业博士，教授。1988年7月至1995年4月，任职于核工业部二四公司育红中学；1995年5月至2008年6月，历任绵阳师范学院化学与化工学院教师、院长；2008年7月至今任西华大学理学院教师。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家琴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家琴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刘霞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2 年 2 月至今，担任重庆城市科技学院英语教师、国际法教师；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8 月，担任重庆谛威律所事务所兼职律师；2022 年 9 月至今，担任上海兰迪（重庆）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刘霞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刘霞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曾德志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湖南正太金琥药业有限公司生产工艺技术员；2003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凯捷多肽车间主任；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圣诺制药原料药车间主任；2013 年 2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圣诺制药原料药技术总监；2019 年 5 月至今任圣诺多肽监事；2022 年 2 月至今任眉山汇龙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曾德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通过圣诺管理间接持有公司 8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10%，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曾德志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